

赣州市南康生态环境局

签发人：伍江涛

康环建议字〔2024〕1号

〔分类：A1〕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第47号建议的 答复

赖海英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南康一中周边环境秩序的建议》收悉，

现答复如下：

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我们坚持按照源头替代一批、末端治理一批、共享喷涂一批、关停取缔一批的整治路径，即“四个一批”的思路，全力打好家具企业环保整改和环境整治攻坚战。南康区先后召开家具 VOCs 整治攻坚大会、家具企业环保暨环境整治推进、家具行业“油改水”攻坚大会等 3 次高规格的千人大会，5 月份以来，区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先后 6 次专题研究、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先后 23 次现场调研调度环保整改环境整治工作，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要求深入推进家具企业环保整改和环境整治工作的通知》（康办字〔2024〕30 号）文件，并成立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整治工作专班，并成立工作指挥部常态化指导帮扶、定期调度、统筹推进全区家具企业环保整改和环境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全区共有 2009 家家具喷涂企业，已完成源头替代初步验收 1539 家，大批量水性漆试生产 365 家，关停取缔喷涂企业 478 家。

针对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南康一中周边环境秩序的相关意见建议，我局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议研究贯彻落实意见，明确责任分工和任务。为给南康中学北校区营造良好的教育氛围、居住环境，我局先后组织镜坝镇、蓉江街道办对康中北校区周边环境进行大整治。截止目前，蓉江街办洋坝村下屋组无喷涂企业，镜坝工业园东区现有家具企业 25 家，均已取缔喷涂，且所有家具企业均严格落实我区家具企业企业环保整改和环境整治工作要求，

严格落实环境污染治理主体责任。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按照区委区政府、区“两整”工作专班工作要求，持续推动家具企业环保整改和环境整治，组织区、乡两级持续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开展涉家具企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常态化加强康中北校区周边的监管力度，依法严厉查处偷排直排、不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违规处置废水废渣等环境违法行为，切实为南康中学北校区莘莘学子创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附：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赣州市南康生态环境局

2024年10月16日

联系人及电话：吴骏飞 13879763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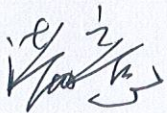
抄送：区人大选任联工委、区政府督查室

赣州市南康区环境保护局

2016年10月16日印发

附件 5

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代表姓名	赖海英		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	15770137906		
建议标题	关于解决南康一中周边环境秩序的建议					
建议编号	第47号		建议分类 A1 A2 A3 B1 B2 C1 C2			
承办单位	区生态环境局					
办理态度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办理结果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p>代表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40px;"> <p>代表签名： 赖海英</p> <p>2024年10月18日</p> </div>						

备注：1. 建议分类务必按要求和实际情况填写；2. 必须代表本人签名；3. 此表一式三份，请代表本人填写后，寄区人大选任联工委（邮编：341400）、区政府督查室（邮编：341400）和承办单位各一份。

